

臺灣省臺南縣選舉委員會第 193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時間：95 年 2 月 23 日下午 3 時 30 分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蘇主任委員煥智（孫委員重輝代） 記錄：陳宗成

四、出席委員：李國堂 程英傑 蔡瑞頒 尤榮輝 邱碧玉
黃國益 施海樹 蔡爾翰 陳昆和

五、主席致詞：各位委員、各位同仁大家午安，首先介紹二位新任委員蔡爾翰委員、陳昆和委員，二位委員去年也有擔任本會委員，現在歡迎二位委員的加入。

六、報告事項

（一）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：詳如附件。

（二）上級重要來文：詳如附件。

（三）工作報告：詳如附件。

總幹事報告：

本會於本月 16 日辦理第 7 屆立法委員臺南縣選舉區劃分草案公聽會，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指示：各縣市選舉委員會選舉區劃分最後提報一案，不得已可提二個案，但需定優先順序。這是很棘手的事，主任委員希望擇期再辦一次協調會，希望本縣九位現任立法委員、各政黨主委或代表聚餐能凝聚共識。本月 16 日辦理選舉區劃分草案公聽會，有一個初步共識，即將眾方案濃縮為兩個案，一案是北、中、南區，另一案是東（山區）、西區（海邊）及新豐區。初步先擬此兩案，請現任立法委員、各政黨主委或代表再協商，希望能有個共識，以提報一案；如無共識，再將這兩案提委員會討論。現場有

分發各政黨表示之意見資料，希望各委員能參考資料集思廣益，提供本會意見。主任委員表示沒有預設立場，也沒有選舉考量，希望能建立一個可長可久的選區劃分，而不是隨時隨性的決定。有人說選區再怎麼分，選舉仍要靠紮實的耕耘及努力。期盼撇開個人看法及一黨之見，以公正、客觀的立場來劃分，並就現有縣議員選區層面上考量，儘量減少過多的變化為原則，否則造成選區混淆，恐徒增困擾。

七、提案討論：

(一) 案由：檢陳本會辦理大內鄉第 15 屆鄉長重行選舉選舉結果等相關資料，請審議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(二) 案由：為本會辦理臺南縣第 5、8、11、18 屆村里長、鄉鎮市民代表選舉，選舉期間擬訂自 95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，為期 3 個月，提請審議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(三) 案由：為本會辦理臺南縣第 5、8、11、18 屆村里長、鄉鎮市民代表選舉，候選人應繳納保證金數額，擬訂為新臺幣 3 萬元正，提請審議。

議決：照案通過。

八、散會：下午 4 時 20 分